

炎陵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炎政办发〔2018〕58号

炎陵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下达2018年财政涉农资金统筹整合使用 第四批项目资金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县直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推进贫困县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工作的实施意见》(湘政办发〔2016〕53号)、《财政部 国务院扶贫办关于做好2018年贫困县涉农资金整合试点工作的通知》(财农〔2018〕9号)精神,根据县扶贫开发领导小组《炎陵县2018年财政涉农资金统筹整合使用调整修订方案》(炎扶发〔2018〕12号)、《炎陵县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调整2018年财

政涉农资金统筹整合使用农田整治项目的通知》(炎扶办发〔2018〕43号)文件,现将2018年财政涉农资金统筹整合使用第四批项目资金下达给你们,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项目资金安排的原则

紧紧围绕脱贫目标,坚持现行脱贫标准,2018年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安排用于农业生产发展和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其他扶贫项目主要安排扶贫小额信贷贴息、职业学历教育补助、创业致富带头人培训。

二、统筹整合资金规模及投向

根据《财政部 国务院扶贫办关于做好2018年贫困县涉农资金整合试点工作的通知》(财农〔2018〕9号)、《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推进贫困县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工作的实施意见》(湘政办发〔2016〕53号)、《湖南省财政厅 湖南省扶贫开发办公室关于进一步规范贫困县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有关事项的通知》(湘财农〔2018〕30号)精神,我县2018年财政涉农资金第四批统筹整合用于精准扶贫的资金为692.9112万元。

2018年财政涉农资金统筹整合第四批项目资金692.9112万元,实施精准扶贫,其中:产业扶贫发展项目资金371.1512万元,农村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资金321.76万元。

三、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

县直各相关单位、各乡镇也要成立相应工作机构,明确专人负责

责,抓好工作协调和落实,形成全县上下齐抓共管的工作局面。

(二)强化监督管理

一是实行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支出进度一月一排名、一月一通报制度,并对未开工、未竣工、完工未结算项目进行通报,严格落实问责规定。二是对精准扶贫资金,核算到项目,实行“三专”,即专人管理、专账核算、专款专用,“三不准”,即不准用于工作经费、衍生利息不准动用、不准用于与扶贫脱贫攻坚无关的项目支出,项目结余资金必须收回财政重新安排。三是财政、发改、扶贫、审计等部门定期与不定期开展统筹资金监督检查,对违法违纪行为的,按照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涉嫌犯罪的,移送司法机关处理。

(三)明确工作职责

财政部门主要负责预算安排和资金下达,加强资金监管。扶贫、发改、农业、林业、水利等行业部门负责项目和资金使用管理、绩效评价、监督检查等工作,按照部门分工情况、权责对等原则,落实监管责任。各乡镇及相关部门对资金和项目加强管理,做到资金到项目、管理到项目、核算到项目、责任到项目,并落实绩效管理各项要求,补贴到建档立卡贫困人口的财政专项扶贫资金,必须通过财政补贴信息管理系统发放;属于政府采购、招投标管理范围的,执行相关法律、法规及制度规定;严格执行公开公示制度;开展项目可行性论证,对项目前期论证的真实性、科学性实行承诺;严格落实问题整改责任,做到问题不解决不放过、整改不到位不放

过、整改不全面不放过。

(四)时间要求

1.各乡镇及相关单位等责任部门应根据资金规模确定相应的建设任务,并落实到具体项目上,制定出项目实施方案。具体项目应包括实施地点、资金规模、建设任务、进度计划、责任单位等基础信息。项目实施方案于12月20日前以正式文件(含电子文档)报送县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办公室。

2.项目完成时间,除农业生产发展项目由责任单位按项目实施季节的要求即时完成外,其他项目必须在2018年12月底前完成。

附件: 1. 2018年财政涉农资金统筹整合使用第四批项目资金计划汇总表(不发各乡镇、相关部门)

2. 2018年财政涉农资金统筹整合使用第四批项目资金计划明细表(不发各乡镇、相关部门)

3. 2018年财政涉农资金统筹整合使用第四批项目资金计划明细表(分发各乡镇、相关部门)

炎陵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8年12月19日

(此件公开发布)

附件 1

2018 年财政涉农资金统筹整合使用第四批项目 资金计划汇总表

序号	项 目	资金规模	备注
总 计		692.9112	
一	产业扶贫发展项目	371.1512	
(一)	农业产业发展	0	
1	专项农业产业项目		
2	农林牧产业发展项目		
3	产业基础设施建设		
(二)	脱贫攻坚产业提升和美丽乡村建设	371.1512	
二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321.76	
(一)	交通扶贫工程	321.76	
1	危桥改造		
2	安防工程		
3	农村道路建设	321.76	
(二)	水利扶贫工程	0	
1	水利设施工程		
2	饮水安全工程		
(三)	农村危旧房改造及环境整治工程		
三	其他扶贫项目	0	
(一)	扶贫小额信贷贴息		
(二)	职业学历教育补助		
(三)	创业致富带头人培训		

2018年财政涉农资金统筹整合使用第四批项目资金计划明细表

单位:万元

序号	资金投向	责任单位		年度计划数	项目建设任务	补助标准	资金统筹整合使用计划数		
		项目主管单位	项目实施单位				统筹资金来源		金额
							级次	资金文号	
	总计			692.9112					692.9112
一	产业扶贫发展项目			371.1512					371.1512
(一)	脱贫攻坚产业提升和美丽乡村建设(23个村)			371.1512					371.1512
1	脱贫攻坚巩固提升示范、产业提升和基础设施和美丽乡村建设	农业局	农业局各乡镇	371.1512	23个贫困村产业发展和巩固提升、环境整治、污染治理、产业基础设施建设等	23个贫困村产业发展和巩固提升、环境整治、污染治理、产业基础设施建设等	中央、省级	中央:湘财农指[2018]109号9万元,湘财农指[2018]155号325.4712万元,省级:湘财农指[2018]123号28.68万元,县级资金8万元。	371.1512
二	农村基础设施			321.76					321.76
(一)	交通扶贫工程			321.76					321.76
1	农村道路建设			321.76					321.76
(1)	道路硬化	十都镇	十都镇	160	道路硬化长3.5公里,宽3.5米	道路硬化长3.5公里,宽3.5米	中央	湘财农指[2018]155号	160
(2)	道路硬化	十都镇	十都镇	125	车溪村牛棚组至马坳2.6公里,宽4.5米	车溪村牛塘组至马坳2.6公里,宽4.5米	中央	湘财农指[2018]155号	125
(3)	道路建设	十都镇	十都镇	23	路基、挡土墙、桥梁建设,道路硬化	路基、挡土墙、桥梁建设,道路硬化	中央	湘财农指[2018]155号	23
(4)	涵洞桥建设	下村乡	下村乡	13.76	涵洞桥建设四处	涵洞桥建设四处	中央	湘财农指[2018]155号	13.76

附件 3

2018 年财政涉农资金统筹整合使用第四批项目资金计划明细表

(农业局)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建设任务	实施地点	补助标准	资金规模	绩效目标 (进度计划)	时间进度(起止)		责任单位	
							计划开工时间	计划完工时间	项目主管单位	项目实施单位
	总 计				371.1512					
一	产业扶贫发展项目				371.1512					
(一)	脱贫攻坚产业提升和美丽乡村建设(23个村)				371.1512					
1	脱贫攻坚巩固提升示范、产业提升和美丽乡村建设	23 个贫困村产业发展巩固提升、环境整治、污染治理、产业基础设施建设等美丽乡村建设等	23 个村	23 个贫困村产业发展巩固提升、环境整治、污染治理、产业基础设施建设等美丽乡村建设等	371.1512	解决 23 个村产业发展、巩固提升、美丽乡村建设	2018.04	2018.11	农业局	农业局各乡镇

2018年财政涉农资金统筹整合使用第四批项目资金计划明细表

(十都镇)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建设任务	实施地点	补助标准	资金规模	绩效目标 (进度计划)	时间进度(起止)		责任单位	
							计划开工时间	计划完工时间	项目主管单位	项目实施单位
	总计				308					
一	农村基础设施				308					
(一)	交通扶贫工程				308					
1	农村道路建设				308					
(1)	道路硬化	道路硬化长3.5公里,宽3.5米	十都镇神农谷村水尾至石子埂	道路硬化长3.5公里,宽3.5米	160	方便群众生产生活、解决安全出行问题,直接受益人口42户166人。	2018.11	2018.12	十都镇	十都镇
(2)	道路硬化	车溪村牛棚组至马坳2.6公里,宽4.5米	十都镇图岭组、牛塘组、山口组	车溪村牛塘组至马坳2.6公里,宽4.5米	125	方便群众生产生活、解决安全出行问题,带动沿线资源产业发展。	2018.11	2018.12	十都镇	十都镇
(3)	道路建设	路基、挡土墙、桥梁建设,道路硬化	洋岐村坑口组	路基、挡土墙、桥梁建设,道路硬化	23	方便群众生产生活、解决安全出行问题	2018.11	2018.12	十都镇	十都镇

附件 3

2018年财政涉农资金统筹整合使用第四批项目资金计划明细表

(下村乡)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建设任务	实施地点	补助标准	资金规模	绩效目标 (进度计划)	时间进度(起止)		责任单位	
							计划开工时间	计划完工时间	项目主管单位	项目实施单位
	总 计				13.76					
一	农村基础设施				13.76					
(一)	交通扶贫工程				13.76					
1	农村道路建设				13.76					
(4)	涵洞桥建设	涵洞桥建设四处	下村乡 鹭峰村 瓜里组	涵洞桥建设四处	13.76	方便群众生产生活、解决安全问题	2018.11	2018.12	下村乡	下村乡

抄送：县委办，县人大办，县政协办。

炎陵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8年12月19日印发